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一种山县民政局 的 2025年钟山县民政局政府购买基层民政服务站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2025</u> 年钟山县民政局政府购买基层民政服务站项目, 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;</u>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广西南宁博泰科</u> 飞咨询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<u>2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38.79</u>万元, 资产总额为<u>33.75</u>万元,属于<u>微型企业</u>。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</u>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</u>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. . 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(盖章) 广西南宁博泰科飞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6月3日